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由监事梁文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在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发展。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三)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 2022 年度营业收入为 2,402,746,041.22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0,334,759.28 元。现结合 2022 年度的主要经营情况，公司制定了《关于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依法编制了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财务报表出具了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五) 《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七) 《关于公司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综合授信的公告》。

(八)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获全体董事一致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九)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相关信息。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

资金情况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大华核字[2023]000176）》。

（十）《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收益，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十一）《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节约、有效的原则，在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的前提下，从项目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出发，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加强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合理降低项目相关成本和费用，形成了募集资金节余。公司拟将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十二）《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十三) 《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十四) 《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0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3票回避。全体监事均为关联监事。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8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十五) 《关于公司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讨论，为了建立公司或其下属公司与公司所有者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机制，吸引、激励和保留核心技术人才，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和股东价值提升，同意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调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子议案1：《关于审议<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子议案2：《关于审议<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内容的公告》。

（十六）《关于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

经审议，全体监事一致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十七）《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运作，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拟在公司经营范围中增加：智能机器人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特殊作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本议案须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8 日